

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通知)

丰教财字[2025]4 号



丰南区教育局

关于转发 2025 年度市直单位公务用车社会化租赁 定点采购结果的通知

各中心校、区直学校：

现将区公务用车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转发的《唐山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 2025 年度市直单位公务用车社会化租赁定点采购结果的通知》的通知(丰车改办[2025]1 号)转发给你们，请各单位严格按照《通知》中确定的公务用车社会化租赁定点采购中标人租赁公务用车。具体操作步骤仍执行丰教财字[2024]15 号文件规定。

丰南区教育局

2025 年 1 月 16 日